

## 從「绝地花園」

## 一書談罕見疾病患者的權利

張寶珠、白淑華

書名:絕地花園 作者:鄭慧卿

出版社:天下文化書坊

出版日期:民國九十年八月出版

在我們週遭,有一群因爲先天基因缺陷或後 天突變所導致的罕見疾病患者,雖然發生率極低、鮮爲人知且不熟悉,但他們在就學、就業、就 醫、就養等方面亟需要政府及專業團隊的介入, 也需要社會大眾的了解與關懷,「絕地花園」一書 因此在這個前題之下誕生。

「絕地花園」是由八個罕見疾病病友的故事所組成,這些罹患率極低也相當少見的疾病,隨著本書的出版及相關協會團體的運作而漸爲人知,這八種疾病分別爲脊髓小腦萎縮症(顯性遺傳,神經系統退化疾病。在白種人約1/10000,但在台灣尙無統計資料)、多發性硬化症(病因不明,中樞神經系統疾病。在台灣約爲1.8/100000)、先天性水皰症(體染色體隱性遺傳或顯性遺傳疾病,並非傳染性疾病。美國統計1/50000,台灣不詳)、亨丁頓舞蹈病(顯性遺傳,神經系統退化疾病。台灣尙無統計資料,粗估約爲1/10000)、裘馨氏肌肉失養症(性聯隱性遺傳,肌肉萎縮症之一種。盛行率約爲3/100000)、高雪氏症(體染色體隱性遺傳,脂肪代謝異常。在台灣不明,目前約

有 20-30 例)、高血氨症 - 尿素循環代謝異常(體染色體或性聯隱性遺傳。盛行率約爲 1/30000-1/70000)及白胺酸代謝異常(體染色體隱性遺傳,有機酸血症之一種。極爲罕見,截至目前全世界僅有三十餘例報告)。台灣目前已發現的罕見疾病約有一百一十多種,大都沒有健保,一旦失去藥物控制,即面臨死亡與失去智能,在罕見疾病中,有絕大部分的病類屬於「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」,在台灣每年出生二十萬的新生兒中,就有六十人左右罹患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,它的種類相當多,除了以上這些個案之外,還有一些其它的疾病,如苯酮尿症、楓糖漿尿症、高胱胺酸血症、異戊酸血症、紫質症、威爾森氏症、黏多醣症等。

這裡面的故事有些是上一代已有病徵,只是一直不知道;有的則是父母親雙方缺陷基因剛好碰在一起的「機率」,他們並不是被詛咒或上輩子做壞事所得來的結果,純粹只是「機率」的問題,有可能發生在任何一個人身上。在本書中,可以看到患者本身的努力及家長親友的不放棄,也可以看到大家相互扶持、彼此鼓勵的人性光輝。作者鄭慧卿小姐將一個個真實的故事呈現在讀者面前,所帶來的感動和心靈的激盪讓我看完書後久久不能自己,任何一個人讀到書中以血淚交織

成的故事,都會受到震撼心靈的感動,就如台北市長馬英九先生所寫的序文-生命的真諦在於活得紮實,生命的可貴在於用心感受、用心體會。「愈逢性命威脅,愈是惜生」,正因身處絕境才得以逢生,才會更加珍惜生命。本書最後的附錄內容,附錄一是罕見疾病醫療小檔案,附錄二爲台灣罕見疾病團體支援網,附錄三收錄了罕見疾病國際重要相關網站,提供深入了解罕見疾病的現況

美國於一九八三年通過孤兒藥法(The Orphan Drug Act),凡美國境內罹病人數少於二十萬人的疾病皆屬於罕見疾病,爲了促進孤兒藥的研發,提升這群獨特人口的生存機率和生活品質,政府明訂臨床實驗減稅、獨佔市場七年等等各種獎勵。十年之間,孤兒藥即以二十倍的成長率問世。台灣在陳莉茵、曾敏傑兩位病友家長的發起籌備下,於一九九九年成立了「罕見疾病基金會」,促使政府機關提供人們更多資訊、資源與社福協助,基金會也不遺餘力地宣導產前篩檢,這是整個社會制度都必須面對的問題,而相關的病友也逐漸凝聚起來成立協會團體,讓更多人了解罕見疾病。

行政院衛生署在罕見疾病基金會的推動下, 於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九日公告實施「罕見疾病防 治及藥物法」,並公告我國疾病之盛行率在萬分之 一以下者列爲「罕見疾病」。其後陸續公告的「罕 見疾病醫療補助辦法」、「罕見疾病藥物供應製造 及研究發展獎勵辦法」及相關藥品查驗登記及專 案申請辦法,實質地鼓勵廠商研發、製造及引進 罕見疾病用藥,落實照顧罕見疾病患者政策。以 九十年度爲例,新增收載的罕見疾病治療藥物計 有十三項,迄民國九十一年二月底爲止,共計收 載罕見疾病用藥有四十三項,包括未取得藥品許 可證而專案進口或製造者有三十六項,業已取得 藥物許可證者有七項。

目前罕見疾病基金會與台中「中國醫藥學院 附設醫院」及臺大「臺大醫院新生兒篩檢中心」 合作,利用最先進的 Tamdem Mass 串聯質譜儀進 行二代新生兒篩檢,且補助部分檢驗耗材費三十 元,低收入戶及偏遠地區個案給予全額補助,希 望及早發現、及早治療,也希望能督促政府早日 推動全國性的二代新生兒篩檢工作。身心障礙者 保護法於九十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修正通過,將頑 性癲癇症及部分罕見疾病納入身心障礙範圍之後 ,罕見疾病患者依法可以請領身心障礙手冊並享 有相關社會福利。目前約只有一半的罕見疾病可 列爲「重大傷病」, 健保局目前也在修改辦法, 將 所有的罕見疾病均列爲重大傷病,減輕病患及其 家庭的負擔,這是社會福利進步的一大步。他們 是社會弱勢中的「極弱勢」,需要政府及相關單位 的了解與重視,提供他們協助與資源,更需要社 會大眾的瞭解與關懷。(作者爲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研究所研究生)

## 參考書目

內政部(民90)。**身心障礙者保護法**。

牛慶福:罕見病友音樂會 8日獻藝募款。**聯 合報**,民國 91 年 3 月 4 日 , 19。

中央衛保局(民國 91 年 3 月 12 日)。「您繳的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用到哪裡去了?」系列之四-罕見疾病用藥篇。查詢日期 3 月 29 日,民國 91 年,網址

http://www.nhi.gov.tw/news/data/news0312.htm

鄭慧卿(民90)。**絕地花園**。台北,天下文化 書坊。

潘彥妃:罕見疾病將全列重大傷病。**聯合報**,民國 91 年 3 月 13 日,6。

